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	/吾等 ⁽¹⁾		
地址	為		
為中	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	元股份	股(2)
之登	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⑶		
地址	為		
為本	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	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寺正假座香港新界荃灣
楊屋	道88號荃灣88廣場二十九樓J室會議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 大會 」),藉以考	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
否修	訂)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 通告 」)內之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會)上,按下述指示,	以本人/吾等之名義
代表	本人/吾等就決議案投票,或倘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	投票。	
			1
	特別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4)
1	特別決議案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資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資本削	贊成 ⑷	反對(4)
1	.,,,,,,,,,,,,,,,,,,,,,,,,,,,,,,,,,,,,,,	贊成⑷	反對(4)
1 2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資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資本削減及股份拆分)。	贊成⑷	反對(4)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資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資本削	贊成⑷	反對(4)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資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資本削減及股份拆分)。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建議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本	贊成⑷	反對(4)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資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資本削減及股份拆分)。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建議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本	贊成⑷	反對(4)
2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資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資本削減及股份拆分)。 批准該通告全文內容之決議案所載的建議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本	贊成 ⑷	

附註:

- 1.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2.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而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登記於 閣下名下所有本公司股份 有關。
- 3. 倘欲委任主席以外之任何代表,請將「大會主席」等字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欲委任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 人簡簽示可。
- 4. **重要指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之「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 無填寫任何或全部空欄,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述以外,而在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 決議案酌情投票。
-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法團,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其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6. 本決議的描述僅作為摘要。全文在通告中顯示。
- 7. 倘屬聯名持有人,在排名於首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之排名 次序為準。
-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 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9.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 閣下出席大會。
- 10.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 * 僅供識別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i)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
- (ii) 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委 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如 閣下未能提 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指示。
- (iii) 本公司可就所述的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履行所述的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iv) 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